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9.1.i

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

2022 年 9 月 19–24 日，印度新德里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  
关于《国际条约》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落实情况的意见

秘书说明

2022 年 6 月 28 日，欧洲联盟（欧盟）主席国代表欧盟及其成员国向秘书提交了本文件所载信息，供其在本议题下审议，内容涉及《国际条约》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落实情况。意见文本以收到的形式呈现，仅对格式进行调整，以符合《条约》的文件版面标准。

## 主席国代表欧盟及其成员国就议题 9.1.i 提交的背景文件

2021 年 10 月，欧盟及其成员国向《国际条约》秘书处提交了一份提案，供所有缔约方在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上审议，要求正式解释《条约》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中“对粮食安全的重要性”一词。

在欧盟与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主席团交换意见后，主席团决定通过议题 9.1.i “《国际条约》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落实情况”，作为多边系统实施和运作这一一般性项目的部分内容，反映这一意见，供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审议。

已邀请欧盟及其成员国就提交提案的理由提供进一步背景要素，供缔约方审议。

主席国谨代表欧盟及其成员国，向秘书处提供这份背景说明，供缔约方审议。

1. 我们首先再次强调，全球亟需更好获取和利用尽可能各类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粮农植物遗传资源），这对于研究和育种以促进农业适应气候变化以及保障民众生计和粮食安全至关重要。
2. 2019 年 11 月，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暂停了关于加强多边系统的正式磋商，借此契机彻底评估系统加强过程中的未决问题以及多边系统自身的问题。
3. 多边系统实施在若干欧盟国家中进展顺利。欧洲育种者认为，多边系统是其育种计划的关键资源。欧盟及其成员国已确定若干有关多边系统本身及其加强过程的未决问题，为恢复磋商，应解决这些问题，包括多用途作物利用的法律不确定性。磋商过程中提出，完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第 8 条中关于违反协定第 6.1 和 6.2 条的损害赔偿规定至关重要，因为该条进一步增加了使用这些作物的不确定性，在“加强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功能特设开放性工作组”（加强多边系统功能工作者）磋商中，成员表示亟需澄清。
4. 《国际条约》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对多用途作物作了规定。多用途作物指既可用于食用/饲用用途，又可用于非食用/饲用用途的作物，如可再生原料（如淀粉-土豆）或生物燃料。根据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是否将多用途作物纳入多边系统取决于对于粮食安全的重要性。但粮食安全一词未作定义。正如欧盟正式提交的文件所述，这对多用途作物的使用造成了问题，并产生了法律上的不确定性。因此，需就如何安全落实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寻求指导。

5. 因此，欧盟及其成员国在提交管理机构的文件中提出了解决方案，即对粮食安全一词作出解释，以便减少法律不确定性，鼓励用户从多边系统获取这些作物，加强多用途作物的使用。作出解释的方案被选为可能的解决方案，因为无需修正《条约》文本，因此，亦无需批准程序，但能够为落实第 12 条第 3 款 a 项以及在多边系统内提供、获取和使用多用途作物提供指导。

6. 大多数多用途作物目前不具备专门的非食用/饲用用途育种计划，可同样用于食用/饲用和非食用/饲用用途。对于少数具备专门非食用/饲用用途育种计划的情况，食用/饲用用途仍然可行（实例：玉米含淀粉，既可用于食用用途，也可造纸；油菜的芥子油含量较高，既可用作动物饲料，又可用于颜料行业）。

7. 育种者在育种过程开始时获取遗传资源，并订立使用和惠益分享条件协议，农民则远在育种活动进行后才加以使用。育种者无法掌控农民最终如何使用通过多边系统材料培育的多用途作物品种。

8. 育种目的在整个育种过程中也可能发生变化。这意味着，在特定情况下，如果根据育种目的采用严格的区分方法，在育种过程中需根据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法律获得和/或使用新的许可。

9. 遗传资源获取机制（通过《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获取》）与请求方在使用伊始就声明的预期用途有关，不应取决于育种产品的任何最终用途。育种者仅对自身活动负责。此外，育种者既无法预测也不能影响农民最终如何使用某个品种。因此，将获取机制与最终用途相联系，实际上并不可行。

10. 此外，欧盟及其成员国希望指出，无法仅通过可持续增加粮食生产来实现粮食安全。在农民生计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使用背景下，进一步促进粮食安全的一项重要做法是，农民通过销售非食用/饲用农产品创收。利用多边系统材料生产的多用途作物品种，最终用于非食用/饲用用途，旨在促进粮食生产或培育以及非粮食/饲料产品销售农业，有助于粮食安全。因此，应将其纳入粮食安全的范畴。此外，可能需增加有关多用途作物非食用/饲用农业用途的研究、育种和培训，以应对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挑战。

**11. 因此，将多用途作物明确纳入《国际条约》多边系统，能够加强其使用，惠及全球农民。**

12. 欧盟及其成员国认为，解决这一问题是加强多边系统整体功能的重要因素，有助于一致推进《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修订工作。